证券简称：南京高科　　证券代码：600064　　编号：临 2026-033 号

南京高科股份有限公司
关于控股股东所持部分股份将被法院司法拍卖的提示性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-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南京高科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控股股东南京新港开发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新港开发”）持有公司 601,083,220 股无限售流通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34.74%。本次将被司法拍卖股份数量为 141,193,607 股，占其持股数量的 23.49%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8.16%。
- 本次司法拍卖的时间和形式尚未确定，新港开发正积极与债权人及相关法院进行沟通，努力在司法处置前解决该事项。
- 本次司法拍卖事项不会对公司经营管理产生不利影响，亦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。
- 司法拍卖竞买人应遵守《上市公司股东减持股份管理暂行办法》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5 号——股东及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》等相关规定，在受让后 6 个月内不得减持其所受让的股份。敬请投资者注意相关风险。

一、本次司法拍卖前股东持股情况

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公司控股股东新港开发持有公司 601,083,220 股无限售流通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34.74%，其中被冻结股份数量为 141,193,607 股，占其持股数量的 23.49%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8.16%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11 月 15 日披露的临 2025-035 号《南京高科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被司法冻结的进展公告》。

二、股份将被拍卖的基本情况

公司于 2026 年 11 月 24 日收到新港开发转来的广东省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（以下简称“深圳中院”）于 11 月 10 日作出的编号为（2026）粤 03 执恢 1175 号之一的执行裁定书，深圳中院将变价、拍卖、变卖被执行人南京新港开发有限公司（证券账户号码：B880136910）持有的证券简称“南京高科”股票（证券代码：600064，无限售流通股）共 141,193,607 股财产以清偿债务。

本次将被司法拍卖股份数量为 141,193,607 股，占其持股数量的 23.49%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8.16%。如本次拍卖股份全部成交且完成后续股份变更过户手续，新港开发持有公司股份总数将由 601,083,220 股变更为 459,889,613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由 34.74%变更为 26.58%。

三、其他说明及风险提示

1、本次司法拍卖事项不会对公司经营管理产生不利影响，亦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。

2、本次司法拍卖的时间和形式尚未确定，新港开发正积极与债权人及相关法院进行沟通，努力在司法处置前解决该事项。

3、司法拍卖竞买人应遵守《上市公司股东减持股份管理暂行办法》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5 号——股东及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》等相关规定，在受让后 6 个月内不得减持其所受让的股份。

公司将持续关注相关事项的进展并及时履行相应的信息披露义

务。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报刊和网站为《中国证券报》《上海证券报》《证券时报》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http://www.sse.com.cn），有关信息以公司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。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南京高科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二〇二六年十一月二十五日